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ST 光一

公告编码 2022-111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一科技”或“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及相关进展情况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055、2021-059、2021-068、2021-082、2021-090、2021-112、2022-001、2022-011、2022-014、2022-022、2022-038、2022-044、2022-052、2022-061、2022-078、2022-097）。

2、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被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光一”变更为“*ST 光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资”）已归还占用公司金额共计4,880万元，光一投资对公司占用资金本息合计21,060.52万元。目前，光一投资资金占用问题仍未全部解决。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一投资及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所持股份共计6,381.6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65%，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100%，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股份被继续处置，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占用公司资金 2.49 亿元。对于该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形，公司已进行详细说明。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控股股东仅归还占用资金 100 万元，尚有 24,827 万元未归还，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2021年5月21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启动法律程序，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控股股东光一投资进行追责，申请财产保全。法院于2021年9月28日下发《保全结果及期限告知书》（2021）苏01民初2105号，已对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及龙昌明先生持有的光一科技的股份进行轮候冻结，但是能否受偿存在不确定性。另外，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经法院主持调解，公司与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已达成调解。光一投资承诺将于2022年8月31日前向公司支付5,000万，于2022年9月30日前向公司支付11,000万元。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8 日、2022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3、2022-0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已归还占用上市公司金额共计 4,880 万元，光一投资对公司占用资金本息合计 21,060.52 万元。

综上，光一投资未按照约定时间履行两期还款义务，公司正积极敦促其尽快筹集资金解决资金占用问题，同时，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主要债务处置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和风险警示

1、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 条的规定，公司因《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

2、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被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五）开市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光一”变更为“*ST 光一”。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龙昌明先生所持股份共 6,381.6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5%，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 100%，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股份被继续处置，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流程、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同时公司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相关方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股权转让和资产重组等多种形式尽快筹措资金，妥善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以消除或减少对公司的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 日